

唐河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唐信用〔2023〕1号

2023年唐河县政务诚信监测工作方案

一、工作背景

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是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和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效能的必然要求，是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进一步提高政府公信力、引领其他领域信用建设、弘扬诚信文化、培育良好营商环境具有重要而紧迫的现实意义。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政务诚信建设。近年来，国务院发布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76号）等文件，均明确提出把政务诚信作为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公信的表率，强调其在社会信用体系中起着引领性、导向性作用。

二、预期目标

政务诚信建设对政府构建良好的社会经济发展生态至关重

要，是深化“放管服”、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通过对各乡镇街道及县直各有关部门政务诚信监测服务，旨在对准焦距、找准穴位、击中要害，通过晒问题、亮伤疤、开药方，最终实现如下目标：

以评促建，探索政务诚信建设的目标和方向，研制政务诚信监测指标，以监测服务推动各乡镇街道及县直各有关部门加速政务诚信建设。

准确监测目前阶段各乡镇街道及县直各有关部门政务诚信建设水平，详细了解政务诚信建设进展情况，为下一阶段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提供支撑。

发掘各乡镇街道及县直各有关部门政务诚信建设中的创新亮点和典型做法，形成经验借鉴全县推广，打造政务诚信建设的唐河特色。

强化乡镇政府、部门和公务员的信用意识，以政府的诚信施政、诚信作为、诚信执法、诚信履约引领全社会诚信水平不断提升。

三、监测对象

本次监测对象包括县直各有关部门、19个乡镇政府、6个街道办事处。

四、指标设计原则

权威性：梳理近年来国家、省、市发布的政务诚信建设相关文件，作为此次指标体系设计的依据。

科学性：广泛搜集国内外对于政务诚信及相关信用领域的监

测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专家意见征集及论证，并对指标体系进行修改完善。

可行性：借鉴其他省市县政务诚信建设监测评价指标，结合唐河县政务诚信建设情况，完善指标设计，突出可行性。

独立性：指标体系以第三方综合信用服务机构为主导，在指标选择、权重赋值、实施路径设计、数据采集与分析等方面均具有独立性。

五、监测具体安排

（一）初步拟定监测指标并征求各方意见

唐河县发展改革委委托第三方机构设计科学、合理的唐河县政务诚信监测指标，设定评分标准，明确数据来源，确定监测对象范围，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并进行修改完善。

（二）正式启动政务诚信监测

1、数据填报

本次监测时间周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0日，数据来源主要是单位填报和大数据监测。第三方机构根据监测指标，提供政务诚信监测指标填报系统，各乡镇街道及县直各有关部门根据填报要求，在系统上进行数据填报，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同时通过大数据监测，对监测对象的网络公开信息进行监测，作为相应指标的数据来源。

2、撰写监测报告

根据数据填报情况以及大数据监测结果，整体监测评价各乡镇街道及县直各有关部门政务诚信建设情况，依据指标进行评分，

分析各乡镇街道及县直各有关部门政务诚信建设工作的做法、成效和不足，总结亮点、发现短板，形成监测评价报告，帮助被评估对象提升诚信意识和诚信作为，为进一步推动政府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提供借鉴与参考。

2023年2月20日

唐河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2月20日印发
(共印50份)